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第一名称	上海佳忆口腔门诊部		
《医疗机构执业 许可证》登记号	PDY23234731011419D152	法 定 代 表 (主要负责	(Particular)
诊 疗 科 目	口腔科 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		
广告成品 样件粘贴处	上海住忆口腔门诊部口腔科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接诊时间:周一至周日9:00-18:30		
	地址: 嘉定区嘉年路772号1_2层 电话: 021-59945658 手机: 15721519258		
地 址	上海市嘉定区嘉年路772号1_2层		
接诊时间	周一至周日	联系电话	59945658
广告发布媒体类别	纸媒	广告时长(影视、声音)	/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,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嘉卫登字(2024)第000626号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自 2024 年 0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04 月 28 日止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(上海佳忆口腔门诊部) 嘉医广【2024】第 04— 29— C018 号			

(审查机关盖章) 二零二四 年四月二十九 日